

##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 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深宝”）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深深宝 A、深深宝 B，代码：000019、200019）自 2017 年 8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和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0）和《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28）。

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29），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5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7 年 9 月 12 日及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31、2017-33）。2017 年 9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34），公司股票申请继续停牌。2017 年 9 月 29 日、10 月 13 日、10 月 20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35、2017-36、2017-38）。

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申请继续

停牌，并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7-39、2017-40）。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42）。

2017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告》、《公司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停牌进展公告》、《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43、2017-44、2017-45）。2017 年 11 月 13 日及 11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46、2017-48）。

2017 年 11 月 21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披露了《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49）、《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50）。

2017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12 月 13 日、12 月 20 日、12 月 27 日及 2018 年 1 月 4 日、1 月 11 日、1 月 18 日、1 月 25 日、2 月 1 日、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51、2017-52、2017-53、2017-54、2017-55、2018-01、2018-02、2018-03、2018-08、2018-10、2018-11）。

2018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5）。

2018 年 2 月 28 日、3 月 7 日、3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6、2018-17、2018-18）。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的事前审批最新进展

如下：

1、2018年3月15日，公司收到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德资本”）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福德资本出具了《关于核准豁免深圳市福德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55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豁免福德资本因国有资产行政划转而合计控制深深宝174,316,596股股份，约占深深宝总股本的35.09%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二、福德资本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福德资本应当会同深深宝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福德资本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2018年3月16日，公司收到福德资本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福德资本出具了《商务部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商反垄初审函[2018]第95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福德资本收购深深宝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福德资本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上述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涉及的《公司收购报告书》、财务顾问报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本次重组的复杂性，有关各方仍在就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积极磋商、论证，各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法

律等各项工作。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